

深圳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

深残综公字〔2021〕8号

关于“辅具借用服务-制定辅助器具借用服务技术规范”项目自行采购结果的公示

按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《深圳市 2021-2022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》、《深圳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采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深残综发〔2020〕10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我中心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对“辅具借用服务-制定辅助器具借用服务技术规范”项目（招标编号 ZHZB2021012）进行了评标定标，现将中标结果公示如下：

本次自行采购公开招标，共有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、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、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三家单位参与投标。定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可行性、技术先进性、质量可靠性、价格分及售后服务和信誉五项进行逐一评审，根据得分情况，最高得分单位“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”为拟中标单位，中标金额为 14.80 万元。

根据市政府有关采购规定，现对定标结果进行公示，该公示期为 2021 年 4 月 2 日-4 月 7 日，如对结果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反映（电话：0755-82547017）。

深圳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

2021 年 4 月 2 日